

第五届“丝路海运”国际合作论坛开幕

周祖翼致辞 赵龙主持

本报讯(特约记者 周琳 厦门日报记者 詹文)9月7日,第五届“丝路海运”国际合作论坛在厦门开幕。国内外航运、物流、贸易、金融、科技等领域代表齐聚一堂,围绕“共商港航合作、共建丝路通道、共享经贸繁荣”主题,共商、共建、共享“丝路海运”高质量发展。省委书记、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周祖翼出席开幕式并致辞。省委副书记、省长赵龙主持。

周祖翼指出,福建是中国改革开放的先行省份,是绵延千年的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的东方起点,是21世纪海上丝

绸之路核心区。乘着共建“一带一路”的东风,“丝路海运”开行近5年来,得到各方的积极响应和大力支持,“黄金水道”越行越宽,展现出强劲吸引力和旺盛生命力,对深化互联互通伙伴关系、深化国际投资与贸易合作作出了积极贡献。

周祖翼说,今年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倡议十周年。我们将秉承同舟共济、合作共赢的理念,深化海丝核心区建设,推动更多企业和机构加入联盟,优化国际海运航线网络布局,不断提高通关便利化水平,

促进贸易投资合作,推动“丝路海运”走得更实更远更好,让“丝路海运”朋友更多、辐射更广、服务更优、红利更足,为实现高质量共建“一带一路”美好愿景贡献福建力量。真诚期待大家积极加入“丝路海运”大家庭,积极参与福建港口建设,积极到福建投资兴业,把各自的优势和潜能充分发挥出来,协力完善陆海空联运通道,加强产业、投资、经贸等各领域交流合作,共同将“丝路海运”打造成具有国际竞争力、良好商誉度的世界知名航运物流

品牌。他希望大家携手努力、深化合作,实现共同繁荣、共同发展,更好地造福世界、造福人民。

中国航海学会理事长何建中在会上致辞。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赵辰昕、交通运输部副部长付绪银、斯里兰卡投资促进部国务部长阿穆努加马先后作主旨演讲。

省市领导崔永辉、郭宁宁、吴偕林、黄文辉、黄晓舟,国家部委有关领导,境内外重要来宾和重要组团代表,省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等参加。

第三届海丝中央法务区论坛在厦开幕

周祖翼出席并讲话 罗东川主持

本报讯(特约记者 周琳 厦门晚报全媒体记者 彭菲)9月7日,第三届海丝中央法务区论坛在厦门开幕,来自境内外的嘉宾围绕“创新、合作、开放、共享—以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深度融入共建‘一带一路’”主题进行深入交流。省委书记、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周祖翼出席开幕式并讲话。省委副书记罗东川主持。

省委常委、厦门市委书记崔永辉在会上致欢迎词。中央政法委副秘书长杨春雷、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杨万明、最高人民检察院副部级专职委员苗生明、司法部副部长王振江、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副总干事王彬颖在现场或通过视频致辞。省领导吴偕林、黄海昆、周联清、李建成、黄玲,省法院院长金银墙、省检察院检察长侯建军,市领

导李伟华、王成全、陈育煌、黄奋强出席。国家部委有关领导,境内外重要来宾、海丝中央法务区专家顾问和国内外其他专家学者、法务与泛法务机构、企业代表等参加。

周祖翼指出,十年前,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“一带一路”倡议;十年来,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取得实打实、沉甸甸的成就,成为各方共商共建共享的和平之路、繁荣之路、开放之路、绿色之路、创新之路、文明之路。2021年11月,为深度融入共建“一带一路”、助力法治福建建设,福建省委部署打造海丝中央法务区。在各方共同努力下,法务区建设取得了积极成效,已成为海丝核心区建设的标志性工程之一,越来越多的海内外法务人才汇聚福建,一个全方位、全链条的法务生态圈正在加快形成。

周祖翼强调,法治关系人民幸福安康和社会长治久安。福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,持续推进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,着力打造立足福建、辐射两岸、影响全国、面向世界的一流法律服务高地。福建将进一步汇聚高端法务资源,大力发展法务核心产业、泛法务产业;进一步打造国际商事海事争端处理优选之区,深化国际法务交流,把“海丝中央法务区论坛”建设成为常态化高端平台;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,大力营造尊重知识、崇尚创新、保护知识产权的浓厚氛围;进一步推动数字政法创新,推进科技兴法、数字赋能;进一步引进和培养涉外法治人才,加强法务区专家顾问智库建设,打造一支高素质涉外法治人才队伍。

周祖翼希望参加论坛的嘉宾畅所

欲言、献计献策,积极参与到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中来,助力在法治轨道上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福建篇章,共同为深化“一带一路”建设贡献更大力量。

崔永辉表示,厦门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孕育地和实践地,是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建设的重要承载地。我们将以此次论坛为契机,更好发挥经济特区优势,以更大视野、更高标准推进海丝中央法务区厦门片区建设,并将其作为加快推进城市发展转型、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 and 重要支撑,努力打造法治创新策源地、高端法务聚集地、涉外法治先行地,持续提升营商环境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水平,以高水平法治保障,为服务共建“一带一路”、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福建篇章贡献厦门力量。



共同践行

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

国家 ·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
社会 ·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
公民 ·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

中共厦门市委文明办 厦门晚报社(宣)